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29,117.0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64,818,996.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2,24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数 1,327,158 股后的股本为 140,912,842 股，以此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 35,228,210.50 元（含税）。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49,804,460.25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85,032,670.75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7.27%。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

综上，2024 年度公司合计分红金额 35,228,210.50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1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5,228,210.50	35,339,737.0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429,117.04	102,946,215.94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4,818,996.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0,567,94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0,187,666.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0,567,94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0.4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28,806,705.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098,727,245.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 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按照相关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起算，因此上述表格数据仅填列 2023 年和 2024 年度数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